

证券代码：832044

证券简称：奥油化工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洛阳炼化奥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4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洛阳炼化奥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志强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洛阳炼化奥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2,574,494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3.12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574,4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574,4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《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574,4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《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574,4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公司已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洛阳炼化奥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4）和《洛阳炼化奥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5），本次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574,4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2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洛阳炼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、杨志强、张社军回避表决。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《关于补充确认公司 2017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9,264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股东洛阳炼化工程有限责任公司、杨志强、张社军回避表决。

(八)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会计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《关于公司会计前期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574,4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

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

《关于调整公司董事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2,574,494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河南君友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孙海波律师、郑雨晴律师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洛阳炼化奥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河南君友律师事务所关于洛阳炼化奥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

洛阳炼化奥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0 日